

债券代码
175078.SH
175206.SH
188989.SH

债券简称
20建一Y1
20建一Y2
21建一Y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及
2021 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发行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专业投资者）》、《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专业投资者）》、《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第四节 债券受托管理事项情况.....	9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11
第六节 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12
第七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3
第八节 其他情况.....	14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20 建一 Y1 (175078.SH)

1、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根据发行人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发行 30 亿元永续债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许可(证监许可[2020]【1793】号), 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0 建一 Y1, 175078.SH。

4、发行规模: 人民币 15 亿元, 期末余额 15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 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 4.30%,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

9、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10、付息日: 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9 月 7 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3、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4、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20 建一 Y2 (175206. SH)

1、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根据发行人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发行 30 亿元永续债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许可(证监许可[2020]【1793】号), 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0 建一 Y2, 175206. SH。

4、发行规模: 人民币 15 亿元, 期末余额 15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 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 4.40%,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

9、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

10、付息日: 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9 月 24 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3、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4、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21 建一 Y1 (188989.SH)

1、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根据发行人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发行 10 亿元永续债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许可(证监许可[2021]【3415】号), 发行人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1 建一 Y1, 188989.SH。

4、发行规模: 人民币 10 亿元, 期末余额 10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 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 3.48%,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

9、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10、付息日: 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3、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4、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成立日期：1953 年 3 月 1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邮政编码：100161

信息披露事务人：姜瑞枫

联系电话：010-83982323

传真：010-83982323

所属行业：建筑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筑设计；建筑材料、设备、技术的开发；建筑设备租赁；工程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工程技术培训；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热力供应；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及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股东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央企公司。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依法在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业务经营以房屋建设业务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为主。

2021-2022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单位：亿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单位: 亿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建设业务	1,086.31	72.88%	1,119.67	78.98%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76.93	18.58%	225.83	15.93%
房地产投资与开发业务	116.78	7.83%	63.67	4.49%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1.33	0.09%	1.47	0.10%
其他主营业务	6.00	0.40%	3.56	0.25%
其他业务	3.23	0.22%	3.40	0.24%
合计	1,490.58	100.00%	1,417.60	100.00%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7.60 亿元和 1,490.58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及房地产投资与开发业务收入增加所致；其中，中建春和印象等住宅项目于 2022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是发行人房地产投资与开发业务板块收入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2021-2022年度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单位: 亿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增长率
资产合计	1040.59	997.21	4.35%
负债合计	787.52	766.77	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07	230.44	9.82%

2021-2022年度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单位: 亿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1,490.58	1,417.60	5.15%
利润总额	46.71	41.24	13.26%
净利润	39.42	32.02	23.11%
归母净利润	38.03	31.00	22.68%

2021-2022年度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单位: 亿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增长率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44.80	28.07	59.60%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	-33.30	-36.29	-8.24%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	-18.61	8.74	-312.93%

2022 年度筹资活动净现金流较 2021 年度降幅较大，主要因发行人 2022 年度到期需兑付的债务规模较 2021 年度增加；2022 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 2021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因发行人 2022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发行 30 亿元永续债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许可(证监许可[2020]【1793】号), 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目前已发行“20 建一 Y1”、“20 建一 Y2”两期合计 30 亿元, 全部发行完毕。

根据发行人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发行 10 亿元永续债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许可(证监许可[2021]【3415】号), 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目前已发行“21 建一 Y1”一期 10 亿元, 全部发行完毕。

“20 建一 Y1”、“20 建一 Y2”及“21 建一 Y1”均约定发行人聘请监管银行担任募集资金专户的监管人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于管理募集资金, 前述三期债券集资金总额款项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监管账户。

“20 建一 Y1”及“20 建一 Y2”《募集说明书》均约定: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 建一 Y1”及“20 建一 Y2”的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一致。

“21 建一 Y1”《募集说明书》约定: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 建一 Y1”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一致。

第四节 债券受托管理事项情况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度内，平安证券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受托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以邮件及电话形式提醒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要为提醒发行人年报报告、半年度报告、临时信息披露等事宜。

2、受托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的偿债能力的持续跟踪；受托管理人结合定期报告及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通过询问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等方式关注公司的偿债。

3、受托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主要为通过获取发行人监管银行流水单，并抽取部分凭证进行核查。

三、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2022 年度内，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四、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内，发行人均按约定执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拒不执行偿债保障措施的情形。

五、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内，发行人均按约定执行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六、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情况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2022 年度内，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2022 年 9 月，发行人新增聘任金哲为副总经理。

(二)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22 年度内, “20 建一 Y1”、“20 建一 Y2”及“21 建一 Y1”均券信用评级均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不存在其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四)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均按时清偿到期债务, 未发生违约情形。

(五)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未发生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的情形。

(六)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 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2022 年度, 发行人不存在放弃债权或财产, 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形。

(七)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未发生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2022 年度内,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一)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的重大变化。

(十二)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2022 年度内, 发行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2022 年度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无变动。

第六节 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20 建一 Y1”已于 2022 年 9 月 7 日足额支付 2022 年度利息。

“20 建一 Y2”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足额支付 2022 年度利息。

“21 建一 Y1”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足额支付 2022 年度利息。

2022 年度内，“20 建一 Y1”、“20 建一 Y2”及“21 建一 Y1”均不存在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第七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建一 Y1”发行时评级信息为 AAA/AAA，最新跟踪评级信息为 AAA/AAA；截至目前评级信息无变化。

“20 建一 Y2”发行时评级信息为 AAA/AAA，最新跟踪评级信息为 AAA/AAA；截至目前评级信息无变化。

“21 建一 Y1”发行时评级信息为 AAA/AAA，最新跟踪评级信息为 AAA/AAA；截至目前评级信息无变化。

第八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为 76.97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9.28 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22 年度内，“20 建一 Y1”、“20 建一 Y2”及“21 建一 Y1”的受托管理人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事项

无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系《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及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